

证券代码：834412

证券简称：美合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现场会议地点：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联景路 8 号综合楼 2 号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庆光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8,829,7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044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82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82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和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82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82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82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82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82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为本公司进行会计审计、验资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82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唐伟振、郭沛翔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